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服务类）

采购单位（盖章）：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项目名称：新能源汽车系列之氢燃料电池系统虚拟仿真实验

（二）项目所属年度：2023

（三）项目所属分类：**服务**

（四）预算金额（元）：人民币 18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18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万元整

（五）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氢燃料电池系统虚拟仿真实验项目，需购置并安装 1 套软件系统：氢燃料电池系统虚拟仿真实验软件。

虚仿实验提供氢燃料电池系统实验的安全规范与操作、原理与结构、性能与设计三大模块、多个子项培训。该实验能让相关专业学生树立较为系统的涉氢安全意识，形成安全操作基本技能，深刻了解掌握氢燃料电池系统结构原理，熟练掌握燃料电池性能及测试分析方法。虚仿实验能与实际操作实验共同构成氢燃料电池技术实验课程，共同支撑职业素养形成、复杂工程问题解决能力培养、社会责任与安全环保意识培养、终身学习能力提升等专业人才培养目标。

（六）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是（填以下信息） 否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需要（填以下信息）

不需要 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1000 万元以上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3000 万元以上的工程采购项目；

涉及公共利益、社会关注度较高的采购项目，包括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等；

技术复杂、专业性较强的项目，包括需定制开发的信息化建设项目、采购进口产品的项目等；

主管预算单位或者采购人认为需要开展需求调查的其他采购项目。

•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编制采购需求前一年内，采购人已就相关采购标的开展过需求调查的可以不再重复开展。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采购项目开展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已包含需求调查内容的，可以不再重复调查

（一）需求调查方式：

咨询 论证 调查问卷

（二）需求调查对象：

（三）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2. 市场供给情况: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5. 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 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二)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询价
 单一来源 竞争性磋商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 否

(四) 采购包划分: 不分包采购

包名称: 新能源汽车系列之氢燃料电池系统虚拟仿真实验 最高限价(元):

180000.00

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定价方式名称:)

品目信息一

标的名称: 新能源汽车系列之氢燃料电池系统虚拟仿真实验 计量单位: 套

数量: 1

单价(元): 180000.00 该品目预算(元): 180000.00

所属行业：农、林、牧、渔业 工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业 交通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节能：是 否 环保：是 否

功能和质量要求：

本项目软件系统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及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软件对接西华大学虚拟仿真平台，同时接入国家仿真平台，对接包括但不限于主页展示、软件点击量等。

本虚仿实验系统应包括安全规范与操作、原理与结构、性能与设计三大模块及其子项，应能与实际操作实验共同构成氢燃料电池技术实验课程。

（五）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面向的企业规模：中小企业 小微企业

预留形式： 项目整体预留 设置专门采购包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

要求合同分包

预留比例： %

不专门面向的原因：

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是 否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否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是 否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是 (填以下信息) 否

政府购买服务的分类：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是 否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是 否

(十二) 是否属于 PPP 项目：是 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或法人登记证（正本或副本）或其他能够证明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注：①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或其他证明材料载明有期限的，应在有效期内；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书面声明材料。 2.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 3. 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书面声明材料； 4.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 5.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良好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 【说明：①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结果，在资格审查期间对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是否有重大违法记录进行审查。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3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 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p>②投标人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2. 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结果，在资格审查期间对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审查。【说明：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4	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p>投标人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说明：①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投标人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p>
5	行贿犯罪记录	<p>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投标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投标文件中不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的证明材料；②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p>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p>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未同时参加本项目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中无与其他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况，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情况。】</p>
7	投标文件签章	<p>投标文件加盖有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说明：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p>

8	投标文件资格响应文件的语言	语言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说明：投标人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采购人对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其他特殊要求，投标人可不提供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10	不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参加投标的情形	1、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 2、资格审查小组未发现或者未知晓投标人存在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说明：投标人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如有）：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技术要求与标准：

说明：采购人应当合理设定“★”参数，设置过多容易导致废标；在填写下表时以“★”标明的，在“具体技术（参数）要求”处应当详细明确具体要求。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品目信息一的标的参数：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采用虚拟现实技术，模拟氢燃料电池系统三维仿真场景，满足氢燃料电池的教学实验要求。开发出的仿真软件应不受时间、地点和节点限制，均具备满足实验教学训练要求的功能。
★	2.	运行环境：具备在 windows、mac os 系统电脑端浏览器直接运行的功能。
★	3.	具备支持谷歌浏览器、Microsoft Edge 浏览器等功能
★	4.	采用 HTML. 5、WebGL 等技术，具备无需安装任何插件即可直接运行使用的功能。
★	5.	软件界面-漫游操作：利用鼠标左键交互、键盘操作 W、A、S、D、Q、E、Z、C 操作，具备在场景中进行前、后、左、右、抬头、低头等操作的功能。
★	6.	每个试验在操作过程中，具有“教”、“练”、“考”功能，具备对学生操作痕迹及考核成绩进行记录并上传至仿真平台的功能。
▲	7.	应具备以下功能：教师可直接在学校已有平台上传虚拟仿真软件及虚拟仿真实验项目文件，并可以设置实验项目对应的虚拟仿真软件；实验者可以查询自己的实验成绩、虚拟实验所产生的实验数据，以及虚拟实验中各关键步骤的得分详情；教师可以查阅并导出任意选定的实验者（1 人至全部）的全部成绩、最高成绩、最低成绩、平均成绩、虚拟实验所产生的实验数据、以及虚拟实验中各关键步骤的得分详情，实现对虚拟仿真实验项目各关卡进行通关分析，以了解学生对虚拟仿真实验的掌握情况，实现对课程下所有虚拟仿真实验项目进行比较，包括最高分、最低分、平均分、及格率的变化趋势；虚拟仿真实验成绩为虚拟实验成绩及实验报告成绩加权，虚拟实验成绩和实验报告成绩的权重由教师自主确定。投标现场提供软件功能演示。
	8.	加密方式：提供注册文件、加密狗、网络三种可选解密方式，由用户任意选择其中一种。
▲	9.	自主开发：能够由用户自定义的参数均应向用户开放，如所有的说明文字、配置参数均应采用 EXCEL 表驱动，甚至一些软件功能参数也可用 EXCEL 表驱动。（投标现场提供软件功能演示）
▲	10.	提供在线资源库，具备共享模型、UI、图片、材质、全息模型等资源，支持一键导入到虚拟仿真软件开发工具中编辑和使用的功能。同时，具备在虚拟仿真软件开发工具中编辑的场景资源一键导入到资源库中进行分享的功能。投标现场提供软件功能演示。
▲	11.	具备分享项目的功能：包括传递模式和克隆模式两种。传递模式：选择传递模式，生成分享码，其他用户通过分享码获取本项目文件所有权；克隆模式：选择克隆模式并设置节点数，其他用户通过分享码获取本项目文件的克隆版本，克隆节点数控制本工程可被克隆次数。投标现场提供软件功能演示。
实验内容模块一：氢安全虚拟仿真实验		
▲	12.	该模块主要模拟氢安全实验相关知识认识与实验操作步骤，包括氢气基础知识认知、用氢设备分布的认知和氢气储存操作、氢气泄漏检测操作和氢气系统的维护与防止氢气的爆炸措施认知。投标现场提供软件功能演示。
▲	13.	氢气基础知识认知，至少具备以下功能：通过点击界面，了解国内外氢燃料电池汽车的发展现状；学习氢气的理化属性和爆炸条件，明确氢气产生爆炸的原因及危险性；了解氢气爆炸的安全实例，观看氢气爆炸警示片，提高安全意识。

▲	14.	用氢设备分布的认知，至少具备以下功能：以实际氢燃料电池实验布局为模本，通过点击静电消除器的方式消除实验人员的静电，通过拖动的方式查看气体库房、氢气管道和氢燃料电池系统等设备的布局，软件能真实模拟氢气、氮气、水等的流动方向。投标现场提供软件功能演示。
	15.	氢气储存操作，至少具备以下功能：以实际氢气库房为模本，通过拖拽和设置参数的方式对氢气瓶和集装格进行操作，转动阀门时压力表能明确显示气瓶或管道的压力值掌握氢气瓶和集装格的正确开启和关闭方法。
	16.	氢气泄漏检测操作，至少具备以下功能：用鼠标点选相应设备，完成氢气泄漏检测的操作，如有泄漏，显示相应设备的具体检测值；通过视频学习的方式，掌握氢泄漏应急处理措施以及应急预案；学习氢气火灾灭火器的种类和差异性，当氢泄漏引起火灾或产生电气火灾时，明确能用于不同场景实施灭火的灭火器类型及其分布情况；通过拖拽的方式正确操作灭火器对氢泄漏和电气火灾进行灭火。
	17.	氢气系统的维护与防止氢气的爆炸措施认知，至少具备以下功能：通过动画等形式学习氢气系统维护的总体规则；通过拖拽和设置参数的方式对氮气瓶进行操作；掌握氮气吹扫氢燃料电池系统的正确操作流程；压力表能正确实时显示氮气的压力值了解防止氢爆炸的措施。

实验内容模块二：氢燃料电池系统工作原理和结构实验

▲	18.	该模块面向氢燃料电池虚拟拆解实验，至少包括氢燃料电池认知实验、电池单体组成及工作原理、电堆组成及工作原理、氢供给系统的组成及工作原理、氧供给系统的组成及工作原理、水热管理系统的组成及工作原理以及单元测试等模块。
▲	19.	①结构展示：至少具备展示单体电池、电堆、氢供给系统、氧供给系统、水热管理系统等的组成的功能；至少包含一套电堆组件的全部零件模型，其与净输出功率不小于 60kW 的真实燃料电池系统功能结构与基本尺寸相当；
▲	(1)	提供的模型至少具备以下功能：可拖拽、旋转、缩放；点击零部件按钮时，对应零部件可同步高亮显示；支持零部件显隐功能；在 PC 上运行时窗口和全屏两种模式；支持高亮颜色设置。
▲	20.	②原理动画要求：燃料电池三维模型具备演示其原理动画的功能；原理动画演示过程至少具备可调整观察视角、暂停和播放、可多次观看的功能。
▲	21.	③拆装实验环境要求：采用虚拟仿真技术，按照真实实验室的环境与仪器，提供虚拟实验环境与设备，至少具备真实、准确还原实验设备，典型实验操作的能力。
▲	22.	④自动拆装要求，至少具备以下功能：鼠标移至燃料电池系统外壳上，外壳应半透明展示；根据燃料电池拆卸步骤，学生依次单击相应子系统，应进行自动模拟拆卸；根据燃料电池的安装步骤，学生从右侧列表库中，依次选择相应子系统并单击，系统自动模拟安装状态。

▲	23.	⑤手动拆装要求：虚拟燃料电池系统具备进行手动装配和拆卸的功能，拆装过程有拆装流程提示及工艺提示；如拆装顺序错误，具备相应的文字提示，并可进行求助操作的功能；提供专门的零部件拆装区，具有突出交互性、趣味性的功能。
实验内容模块三：性能测试实验		
▲	24.	基于真实的汽车氢燃料电池性能测试台（至少完全满足国标 GB/T 24554-2022 《燃料电池发动机性能试验方法》，燃料电池系统的测试功率不小于 100kW）模拟设计的氢燃料电池性能测试虚拟仿真实验。
▲	25.	①具备氢燃料电池性能及其测试基本原理介绍功能，至少具备燃料电池系统性能参数输出模型功能；
▲	26.	②至少具备氢气流道气密性测试，不同气体测试的性能影响分析，获取氢气流道的动态变化过程等功能；
▲	27.	③至少具备整体气密性测试，不同气体测试的性能影响分析，获取整体各流道的动态变化过程等功能；
▲	28.	④至少具备输出功率测试，获取电压、电流、温度等性能参数的在峰值功率、平均功率等测试中的演变过程，形成燃料电池系统输出功率性能的主客观评价方法等功能；
▲	29.	⑤至少具备稳态工况运行测试，获取电压、电流、温度等性能参数的在稳态工况运行测试中的演变过程，形成燃料电池系统稳态工况运行性能的主客观评价方法等功能；
▲	30.	⑥至少具备动态工况运行测试，获取电压、电流、温度等性能参数的在动态工况运行测试中的演变过程，形成燃料电池系统动态工况运行性能的主客观评价方法等功能；
▲	31.	⑦至少具备氢气利用率测试，获取确定工况的性能测试参数，形成科学准确的氢气利用率计算方法及测试评价主客观方法等功能；具备散热量测试，获取确定工况的性能测试参数，形成科学准确的散热量计算方法及测试评价主客观方法等功能。
▲	32.	其他要求 供应商协助学校申报省级及国家级虚拟仿真一流课程，提供简介视频与引导视频制作、软件部署、申报书辅助填写、中心及项目运营推广等服务。 供应商需按照《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技术接口规范（2020 版）》要求，在申报期间与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共享平台—实验空间（www.ilab-x.com）完成相关数据接口联通。

品目信息二的标的参数：（如有，请复制参数表填写）

品目信息三的标的参数：（如有，请复制参数表填写）

.....

五、评审条款：

综合评分法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报价部分	投标报价 35%	<p>1、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5。</p> <p>2、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按照磋商文件须知附表规定执行。</p>	35分	是
2	技术部分	技术指标和配置 50%	<p>本项目▲项参数条款共 23 项；一般参数共 4 项。</p> <p>1、重要参数评审：▲项参数条款响应得分=（投标人满足▲项技术参数条款的数量÷▲项技术参数条款的总数量）×46 分；</p> <p>2、一般参数评审：其余参数条款响应得分=（投标人满足的其余技术参数条款的数量÷其余技术参数条款的总数量）×4 分。</p> <p>3、技术要求总得分=重要参数评审得分+一般参数评审得分。</p> <p>注：1、若技术参数有明确证明材料要求的，从其要求。</p> <p>2、演示要求：演示场地由招标人统一现场提供，系统演示现场无电脑和网络，投标人须自行准备演示所需的工具和材料，讲解人员须遵守现场纪律。总演示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未演示部分不得分。参数中要求提供现场演示的均须采用系统功能演示，不得使用视频及远程演示。</p> <p>3、一般参数以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要求“技术参数要求”中“1、”、“2、”、“3、”计算条数，重要参数以▲计算条数。</p>	50分	
3	技术	项目实施 方案 6%	<p>投标人结合本项目的理解与采购需求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p> <p>1、送货及安装时间进度安排；2、售后服务流程控制；3、后期服务质量保证；4、应急措施方案；5、内控管理制度；6、签订合同</p>	6分	

	部分		后在项目所在地具有服务能力；提供以上方案得6分，方案内容中每缺少1项内容或存在缺陷扣1分；（缺陷是指以下情形中的任意一项：（1）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及要求、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2）技术环节不规范或漏缺项；（3）实施操作流程不规范或漏缺项；（4）对于项目及工作的理解片面主观；（5）方案内容不清晰或交叉混乱；（6）方案内容与项目内在需求有漏项；（7）衔接时效性差无法及时解决问题；（8）各项保障措施简单片面）		
4	商务部分	本地化服务 2%	本地化服务（2分）： 投标人在本项目所在地有售后服务机构且配备本项目所在地专职售后服务队伍的得2分。（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承诺在中标后提供以上本地化服务，并在合同中约定。）	2分	
5	商务部分	履约能力 5%	投标人提供近2019年1月1日（含1日）至今有类似的业绩证明材料进行综合评定。每有一项类似项目业绩得1分，本项最多5分。 （说明：每一项类似业绩需提供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所有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5分	
6	商务部分	节能、环境标志、无线局域网产品 2%	投标产品认定为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或者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或者无线局域网产品的得1分，最多得2分。非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不得分。（强制要求采购节能产品的除外）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环保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投标产品属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的，列出产品所在文号、页码，并复印该页附后。	2分	

最低评标价法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8、合同管理安排

1)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租赁合同 建设工程合同 技术合同 委托合同 物业管理合同 其他合同

2)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40 日

3) 合同履行地点:

4) 支付方式: 一次付清 分期付款 比例: (0-100% 可选)

项目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合同签订及生效后, 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中标人按照合同交付并完成安装调试, 且验收合格, 中标人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凭证资料, 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

5)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是

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 5%

缴纳方式: 银行转账

缴纳说明: 缴纳履约保证金后签订合同

6)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 否

合同支付约定

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 合同签订及生效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

分期付款条件（如有）：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 80 %。

7)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到货验收：仪器内外包装完好无损、仪器无擦伤及划痕、未受液体及腐蚀性气体浸渍；配置，仪器型号，仪器成套性与合同进行核对结果一致；技术资料齐全；配套工具及连接管线电缆齐全；供应商安装调试仪器后必须能保证技术指标的验收要求和培训要求再由双方作安装完毕的签字。

8)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主机保修不低于 1 年，终身维修，保修期内提供全免费保修，保修期自仪器设备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计算。

9)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1.中标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中标供应商声明如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采用自有知识成果，中标供应商提供使用自有知识成果的相关资料并为其真实性单独负责，在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中标供应商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给采购人，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4.如采用中标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中标供应商承诺在本项目投标报价中已经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0)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

供应商投标报价（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11)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一)、违约责任

I、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十/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30 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II、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前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十/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 10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二)、争议解决办法

I、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II、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12) 合同其他条款：

I、详细技术参数请见附件。

II、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III、供应商所提供的合同收款账号为本合同唯一交易账号，不做更改。

IV、本合同一式五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三份，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9、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验收 委托第三方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是 否

3) 是否邀请专家：是 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是 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是 否

6) 履约验收程序： 一次性验收 分段/分期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计划于 组织验收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I. 工作对象的实验验收由用户完成，供货方若存异议可参与验收；供货方应保证提供的配置与技术指标相适应。中标后合同签订前买方有权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的设备彩页资料或设备进行功能技术比对。

II. 在投标时，供货商对技术指标应提供验收方法和验收条件说明；需用特殊设备和条件才能验收的主要指标加以说明；验收人员与费用事项由供货商解决。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I、货物安装完成后 20 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II、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11) 履约验收标准：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I、培训：

(1) 现场培训：通过培训，使被培训人员熟悉仪器的结构、维护、安全操作等知识。培训 1-10 人。

(2) 培训时间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3) 地点：用户所在地

(4) 收费标准和办法：免费

II、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知道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填以下信息） 否

1) 国家政策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2) 实施环境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3) 重大技术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4) 预算项目调整风险的应对措施：

5) 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风险的应对措施：

6) 采购失败风险的应对措施：

7) 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风险的应对措施：

8) 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风险的应对措施：

9) 其他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单位负责人 (签字):

经费主管部门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 1.采购项目预算大于 50 万元 (含 50 万元) 需提供采购单位确定需求的部 (处) 会议纪要或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纪要。
- 2.各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在部门 (学院) 网站首页公示不少于 3 天。公示期结束后将公示截图打印交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招投标中心), 并标明公示期是否有异议。